

证券代码：872480

证券简称：粤冠股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2025年2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聘任李灿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免去刘卓生先生总经理职务。

具体任免信息详情如下：

聘任李灿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2月21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刘卓生先生的总经理职务，自2025年2月21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因工作需要，聘任李灿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免去刘卓生先生总经理职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灿权，男，1971年1月出生，广东省中山市人，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月参加工作，2015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在职大专学历。1990年1月-1996年12月，任中山市邮电局农话工程队长；1997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中山市巨信发展有限公司车辆修配厂主管、厂长助理；2004年1月-2009年8月，先后任职中山公用信息管线有限公司部门副经理、经理；2009年9月-2011年8月，任职中山市交通物业开发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1年9月-2018年6月先后任职中山公用信息管线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2018

年6月-2021年1月先后任职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党支部书记；2021年2月—2023年4月先后任职中山管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委员；2023年5月-2025年2月任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人员的任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